

证券代码：838865

证券简称：琪嘉日化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安徽琪嘉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律师事务所签字律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等相关议案，详情见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中披露出席会议律师信息如下：

机构名称：北京德恒（合肥）律师事务所

出席律师：许飞、吴小刚

吴小刚律师由于工作原因无法出席会议，因此，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签字律师变更为北京德恒（合肥）律师事务所徐伟律师，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出席签字律师最终确定为许飞、徐伟两位律师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琪嘉日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18日